

采购需求

前注：

1.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磋商小组评审认可。

2.下列采购需求中（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供应商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 and 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 50%，完成全部工作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合同余款。
2	服务地点	安徽省内，具体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服务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底前完成。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计量监管专业技术服务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项目概况

采购工作计量器具监督检查、能效标识监督检查、碳排放计量能力建设研究、碳足迹管理体系计量工作研究、开展企业计量能力自我声明试点工作、计量比对、计量技术骨干“传帮带”暨专业项目考核等工作辅助专业技术服务。

三、服务需求

（一）工作计量器具监督检查辅助专业技术服务

1.工作依据和目的。根据《计量法》要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应当依法对制造、修理、销售、进口和使用计量器具，以及计量检定等相关计量活动进行监督检查。为落实计量器具生产、使用单位主体责任，规范计量器具生产、使用单位行为，

开展工作计量器具监督检查。该项工作具备计量技术专业性和专业性，购买专业技术服务辅助开展。

2.内容：提供计量专业技术服务，辅助开展检查：（1）5 个市 50 家眼镜制配场所验光仪、焦度计、验光镜片箱各 50 台(箱)；（2）16 个市 88 台污水处理厂流量计；（3）16 个市 60 台燃油加油机（枪）；（4）16 个地市、2 个省辖市（县）的排污单位固定污染源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 60 台；（5）16 个市 20 个充电站，共计 70 台电动汽车充电桩。（6）全省民用三表生产企业水电气表 30 组。

3.服务要求：按照省局计量有关文件要求执行。2025 年 10 月前完成项目辅助检查任务，协助完成检查结果录入及公示，并提交计量检验报告、检查整改意见、专项检查统计表、专项检查总结报告等全部检查资料。

（二）能效标识监督检查辅助专业技术服务

1.工作依据和目的。为进一步加强能效标识监管，提高用能产品效率，打击能效虚标行为，依据《节约能源法》《能效标识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开展能效标识计量专项检查。该项工作具备计量技术专业性和专业性，购买专业技术服务辅助开展。

2.内容：提供计量专业技术服务，辅助开展对全省电动洗衣机生产企业（8 家）和平板电视生产企业（3 家）开展能效标识现场检查，对家用电冰箱样品（5 组）开展产品能效检测。

3.服务要求：按照省局计量有关文件要求执行。2025 年 10 月底前完成能效标识计量专项检查任务，协助完成检查结果录入及公示，并提交检验抽样单、计量检验报告、检查整改意见、专项检查统计表、专项检查总结报告等全部检查资料。

（三）碳排放计量能力建设研究辅助专业技术服务

1.工作依据和目的。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市场监管总局 生态环境部《进一步强化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5 年)的通知》要求，按照《碳排放计量能力建设指导目录（2024 版）》，开展碳排放计量能力建设研究。该项工作具备计量技术专业性和专业性，购买专业技术服务辅助开展。

2.内容：提供计量专业技术服务，对我省市场监管系统计量技术机构和碳计量中心开展碳排放计量能力建设开展研究，制定碳排放计量能力建设方案。

3.服务要求：按照省局计量有关文件要求执行。2025 年 10 月底前制定完成碳排放计量能力建设方案。

（四）碳足迹管理体系计量工作研究辅助专业技术服务

1.工作依据和目的：为建立科学规范的碳足迹管理体系，探索建立重点产品全生命周期碳足迹数据库，完善碳计量技术支撑体系。根据国家《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

和市场监管总局的部署，开展基于碳计量的碳足迹管理体系研究。该项工作具备计量技术专业性和技术性，购买专业技术服务辅助开展。

2.内容：提供计量专业技术服务，对1项我省主要工业产品开展产品碳足迹研究、碳排放直测方法与核算方法比对研究，形成1项产品碳足迹报告。

3.服务要求：按照省局计量有关文件要求执行。2025年10月底前形成1项产品碳足迹报告。

（五）企业计量能力自我声明试点辅助专业技术服务

1.工作依据和目的：为引导企业建立完善计量管理体系，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增强核心竞争力，助力先进制造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开展企业计量能力自我声明试点工作。该项工作具备计量技术专业性和技术性，购买专业技术服务辅助开展。

2.内容：提供计量专业技术服务，针对制造计量器具企业、供电供气供水企业、定量包装商品企业等5类企业，加强调研，征求意见，编制促进企业计量能力对照表、评估细则等；对企业计量能力短、缺、弱项，有针对性地提供个性化帮扶。

3.服务要求：2025年10月底前编制5类企业的《企业计量能力提升工作指引》、制定5个相关规范（送审稿或草案）。

（六）计量比对辅助专业技术服务

1.工作依据和目的：计量比对是保障计量基准、计量标准量值准确、统一、可靠的有效手段，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计量比对管理办法》（2023年第69号令）、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加强计量比对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市监计量〔2020〕127号），开展2025年我省计量量值比对工作。该项工作具备计量技术专业性和技术性，购买专业技术服务辅助开展。

2.内容：提供计量专业技术服务，开展砝码计量量值比对工作。全省已建该项计量标准的计量技术机构或建标企业按规定报名参加量值比对。

3.服务要求：按照省局计量有关文件要求执行。10月底前完成全部比对和总结工作。主导实验室能够公正开展计量比对工作，拟定比对实施方案，经专家论证后报省局批准后实施；在比对涉及的领域内有稳定可靠的标准装置，其测量不确定度符合比对的要求，能够在整个比对期间持续提供准确的测量数据；控制比对过程，确保比对按实施方案要求进行；处理比对数据、编写比对报告；具有相应的人员技术能力；遵守保密规定。

（七）计量技术骨干“传帮带”暨专业项目考核辅助专业技术服务

1.工作依据和目的：为进一步提高市县级计量技术机构队伍技术水平，按照总局计量司《关于组织开展计量技术机构“传帮带”活动的通知》，开展计量技术骨干“传帮带”暨专业项目考核。

2.内容：对我省市县两级计量技术机构选派的计量技术和管理人员开展培训活动，计划安排 50 人次。

3.服务要求：按照省局计量有关文件要求执行。按照各地上报的培训人员情况，分期分批安排培训工作，因专业多、人员来自不同单位，中标单位需要制定详细培训计划，合理安排指导老师和实习场地，各项工作需按照时间节点完成，还需要完成考核建档和计量专业项目考核合格证的制证和发放等工作。

五、报价要求

1.本项目报总价。

2.响应报价包括提供服务的一切成本和费用、管理费、利润和税金，以及采购合同中明示或暗示所有的责任、义务和风险。